证券代码：300115　　证券简称：长盈精密　　公告编号：2016-83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书面方式发出。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 15：00 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奇星先生

5、本次会议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 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增资及股权收购方式取得广东方振控股股权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增资及股权收购的方式取得广东方振新材料精密组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方振”）的控股股权，交易对价为 29,699.89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交易之前，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通过增资的方式取得了广东方振 15%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广东方振 51%的股权。

本次收购不属于关联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

关于本次收购的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8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